

证券代码：833042

证券简称：海控能源

主办券商：长江承销保荐

海南海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方资金占用整改完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资金占用情况

2025年9月23日，海南海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海南牛路岭电力工程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同意海南海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通过非公开协议方式转让海南牛路岭电力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力工程公司”）100%股权，受让方为海南海控城市综合运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城运集团”），转让价款合计人民币7,281.05万元。本次股权转让事项完成后，公司将不再持有电力工程公司的股权。

电力工程公司出表日为2025年10月31日。截至2025年10月31日，电力工程公司占用公司资金余额为63,620,500.81元。因本次出售资产的交易对手方为公司控股股东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因此本次出售电力工程公司股权形成关联交易，导致控股股东所控制的企业对公司的关联方资金占用。

二、整改情况

（一）资金归还情况

公司积极采取措施解决关联方资金占用问题，截止本公告披露日，上述关联方资金占用已全部归还。2025年12月18日，公司收到电力工程公司云信到期解付3,234,900.00元。2026年2月4日，公司收到电力工程公司云信到期解付4,200,000.00元。2026年3月30日，公司收到城运集团归还电力工程公司占用公司资金余额56,185,600.81元。

（二）补充审议及披露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3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于 4 月 1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联交易暨关联方资金占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1）、《关联方资金占用整改完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2）。

三、后续防范措施

（一）根据最新的法律法规及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则，进一步健全企业内部控制制度，完善内部控制的运行程序。公司将加强内部控制培训，提高合规意识，提高规范运作水平。严格执行资金支付制度，提升规范运作水平，强化执行力度，坚决杜绝资金占用问题，保证挂牌公司的规范运作，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二）进一步加强财务部门的监督职能，通过对关联资金往来的定期统计和复核，来防范资金占用的发生，有效杜绝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的资金占用行为。

海南海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13 日